证券代码:000836 证券简称:富通鑫茂 公告编号:(定)2019-003

# 天津富通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 被委托人姓名 |
|---|---|---|---|
| 杜克荣 | 董事 | 健康 | 杜翔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富通鑫茂 | 股票代码 | 000836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杜翔 | 汤萍 | |
| 办公地址 | 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梅苑路6号海泰大厦十六层 | 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梅苑路6号海泰大厦十六层 | |
| 电话 | 022-83710888 | 022-59007923 | |
| 电子信箱 | ir@000836.net | ir@000836.net |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666,047,121.86 | 1,023,949,630.09 | -34.9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33,330,160.58 | 39,310,285.14 | -15.2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26,848,751.90 | 31,702,128.66 | -15.3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1,206,311.87 | 4,521,050.97 | 147.85%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276 | 0.0325 | -15.08%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276 | 0.0325 | -15.08%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59% | 2.23% | 0.36%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2,747,315,049.23 | 3,061,449,363.50 | -10.2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1,256,897,851.12 | 1,319,692,894.43 | -4.76%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73,306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浙江富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1.63% | 140,509,023 | | | |
|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7.22% | 87,222,616 | | 质押及冻结 | 87,169,999 |
| | | | | | 冻结 | 52,616 |
| 汇安基金-浙商银行-汇安基金-群畔1号资产管理计划 | 其他 | 3.10% | 37,500,042 | | | |
| 南华基金-浙商银行-南华基金鑫华1号资产管理计划 | 其他 | 1.83% | 22,114,103 | | | |
| 黄文佳 | 境内自然人 | 1.13% | 13,700,000 | | 冻结 | 13,700,000 |
| 杭州富通国泰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42% | 5,107,700 | | | |
| 王晓茜 | 境内自然人 | 0.40% | 4,824,900 | | | |
| 陈坤 | 境内自然人 | 0.38% | 4,579,500 | | | |
| 汪琦 | 境内自然人 | 0.33% | 4,000,000 | | | |
| 秦奋 | 境内自然人 | 0.31% | 3,781,496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杭州富通国泰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为公司关联法人。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上述股东中秦奋为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 | | | | |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我国光纤光缆的市场需求主要由国家战略、电信运营商的投资策略和投资规模决定,由于4G网络建设放缓、FTTH覆盖趋于饱和等因素导致运营商投资大幅度减少,而5G建设初期尚未对光纤光缆行业形成规模性需求,同时,前几年主要厂商大规模扩产形成的产能逐步释放,2019年上半年国内光纤光缆行业因此出现了供大于求的形势,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该行业企业的经营业绩。

面对上述困难,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聚焦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计划的落实,主要围绕产业链投资建设、降本增效、市场体系建设等方面展开工作。

上半年公司实现销售收入6.66亿元,同比减少34.95%;实现净利润3,333.02万元,同比减少15.21%。公司利润同比基本保持稳定,营业收入受市场主要客户需求减少以及天地伟业剥离的影响同比降幅较大。

1、聚焦主业,推进项目建设

久智科技投资建设的石英光棒大套管二期下半期等离子沉积生产线已经全部调试完成,预计下半年投入生产,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光棒产业化制造新技术正在加速产业化过程中。为综合发挥公司的光棒技术和产能资源、避免阶段性产能过剩、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适时调整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模,调整后的募集资金光棒制造项目即将进入工艺设备的安装阶段,预计将于2019年三季度末投入试生产。届时公司将同时拥有两种光纤预制棒制造工艺。

2、重视营销,提升市场地位

为增强公司获得市场主流运营商订单的能力,提升公司的行业和市场地位,针对中国移动、中国电信等主流运营商的集中采购项目,公司制定了明确的目标和具体方案,落实相关工作措施。在强化市场体系建设方面,开展了增强销售管理部职能、在全国各地构筑营销体系以及整合销售力量和渠道资源等工作,同时,加强对品质的管理和客户的服务功能,提升公司在客户中的好评度。2019年上半年,公司在中国移动 2019 年普通光缆产品和中国电信室外光缆(2019年)集中采购项目中分别中标,成功进入主流运营商供应商行列,为主营业务的长足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3、应对变化,保持经营稳定

报告期内,面对市场需求的变化以及与长飞光纤合资公司经营到期的状况,一方面,公司积极与长飞光纤达成协议,维护合资双方的利益,确保了合资光纤公司、合资光缆公司的平稳过渡。另一方面,加强与控股股东关联方企业的合作,取得稳定棒纤供应和光缆订单。

公司持续推动落实降本增效和制造智能化改进,瞄准同行优秀企业开展对标,找出差距,从而强化成本管理,持续有效降低各项成本,保持公司整体预算指标的有效执行。

4、加大投资,提升经营实力

报告期内,在2018年9月公司已收购富通成都80%股权基础上,为便于日常经营和增加公司业绩,公司继续收购了富通成都剩余的20%股权,进一步巩固了天津、成都两大光纤光缆生产基地,提升了公司在电信运营商中标实力。

报告期内,为维护光缆公司生产经营资产的完整性,减少关联交易,公司收购了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天津市西青区杨柳青镇内投资建成并享有的3万余平米工业厂房开发成本的全部权益,该厂房为光缆公司的经营用房。

5、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合伙企业上海擎佑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参与的投资项目运行稳定;参股子公司微创(上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已完成股份制改造,并向上海证监局申报后进入科创板券商辅导期。

报告期内完成了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控股权转让过户和樟树市远景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注销。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2017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上4项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同时不对2018年比较期间信息进行重述。

2、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要求对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调整。

3、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4、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天津富通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 徐东

2019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0836 证券简称:富通鑫茂 公告编号:(临)2019-056

# 天津富通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富通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1、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于2019年6月10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要求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实施。

按照上述通知及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变更前后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会计政策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和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本次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财会[2019]8号、财会[2019]9号文件的相关规定,《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于2019年6月10日实施,《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于2019年6月17日实施,财务报表部分格式变更于2019年6 月30日半年度财务报告开始实施。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根据财会[2019] 6号,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列报调整

根据财会[2019]6号文件的要求,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项目的列示:

1、资产负债表调整项目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两个项目;

(2)“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2、利润表调整项目

(1)利润表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并将“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计算营业利润的加项,损失以“-”列示,同时将位置放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投资收益”下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进行单独列示。

3、现金流量表

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变更

1、在准则的适用范围方面,将应适用其他准则的交易进行了明确。

2、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时点。对于换入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入资产符合资产定义并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对于换出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出资产满足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终止确认。

3、在货币性资产定义方面,强调收取固定或可确定金额的权利。

4、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者虽具有商业实质但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时,同时换入的多项资产的,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总额的分摊依据,在“换入资产的原账面价值的相对比例”基础上增加“其他合理的比例”。

5、附注披露内容增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及其原因”。

(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变更

1、在债务重组定义方面,强调重新达成协议,不再强调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债权人作出让步,将重组债权和债务指定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工具范畴。重组债权和债务的会计处理规定与新金融工具准则相互呼应。

2、对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明确了债权人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的成本计量原则。

3、明确了债权人放弃债权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4、信息披露方面删除了对或有应收和或有应付的披露、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依据。对债权人增加了债务重组导致的对联营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增加额及投资比例的披露,对债务人增加了债务重组导致的股本等所有者权益增加额的披露。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应根据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不要求进行追溯调整。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仅对部分报表项目列报进行调整,不存在追述调整事项。因此,本次变更不会对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所有者权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三、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富通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0836 证券简称:富通鑫茂 公告编号:(临)2019-057

# 天津富通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富通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8月27日(星期二)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24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名,董事杜克荣先生因健康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杜翔先生代为表决,本次会议出席及委托出席董事9名。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过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天津富通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天津富通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天津富通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天津富通光缆技术有限公司日常经营和投资对资本的需求,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增强投融资能力,促进该公司的良性运营和可持续发展,同意为该公司增资10,000万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天津富通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63 证券简称:今飞凯达 公告编号:2019-079

#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 姓名 | 职务 | 内容和原因 |
|---|---|---|
|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 被委托人姓名 |
|---|---|---|---|
|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今飞凯达 | 股票代码 | 002863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何东挺 | 金丽斌 | |
| 办公地址 |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夹溪路888号 |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夹溪路888号 | |
| 电话 | 0579-82229001 | 0579-82229001 | |
| 电子信箱 | jkd@jinfei.cn | jkd@jinfei.cn |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1,282,804,802.40 | 1,341,647,490.57 | -4.3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9,394,137.05 | 35,189,848.70 | -44.8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958,177.21 | 20,377,592.20 | -95.3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46,671,256.65 | -52,931,436.11 | 11.83%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5 | 0.09 | -44.44%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5 | 0.09 | -44.44%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92% | 3.83% | -1.91%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4,331,590,908.18 | 4,085,820,078.38 | 6.0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1,064,207,626.61 | 952,616,849.13 | 11.71%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22,929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8.22% | 143,922,000 | 143,922,000 | 质押 | 120,390,760 |
| 君澜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17.74% | 66,784,500 | 0 | | |
| 金华市瑞琪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2.44% | 46,845,200 | 46,845,200 | 质押 | 32,000,000 |
| 金华易和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22% | 8,350,000 | 0 | | |
| #北京邦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08% | 7,826,800 | 0 | | |
| 张慕纲 | 境内自然人 | 0.32% | 1,216,100 | 0 | | |
| #林城 | 境内自然人 | 0.27% | 1,016,400 | 0 | | |
| 甘云龙 | 境内自然人 | 0.20% | 750,100 | 0 | | |
| #朱粤湘 | 境内自然人 | 0.20% | 746,200 | 0 | | |
| #赵阳海 | 境内自然人 | 0.20% | 744,540 | 0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无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北京邦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所持的7,826,800股份中有7,826,800股为其信用账户持股数;林城所持的1,016,400股份中有1,016,400为其信用账户持股数;朱粤湘所持的746,200股份中有746,200为其信用账户持股数;赵阳海所持的744,540股份中有480,900为其信用账户持股数。 | | | | |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19年上半年,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213.2万辆和1,232.3万辆,同比下降13.7%和12.4%。从2019年6月产销数据完成情况看,行业产销已连续12个月呈现同比下降,其中,乘用车市场需求比上月有所回升,上半年,乘用车产销997.8万辆和1,012.7万辆,同比下降15.8%和14.0%,整体降幅减缓;2019年上半年,我国摩托车工业面对严峻复杂的国内外形势,以及更加严格的环保措施,行业产销总体表现较为低迷,产品结构持续优化,未来节能环保的摩托车将成为行业技术的新趋势。上半年摩托车累计产销781.02万辆和776.96万辆,同比下降22.7%和23.1%,同比降幅继续收窄。国际环境仍然存在不确定性和不可预测性,市场竞争异常激烈;电动车市场,由于新国标的影响,导致市场波动较大。报告期内,公司立足于主业,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积极有序地推进各项工作,抓住市场发展机遇,优化市场布局,明确发展目标,强化发展措施,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8,280.48万元,同比2018年上半年减少5,884.27万元,下降4.39%,公司实现净利润2,055.99万元,同比2018年上半年有所下降,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39.41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所做的工作主要有:

1、生产销售方面

(1)优化产品布局,发挥成本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加速实施产业转移、优化产业布局。经过前几年的产业布局调整,在国内生产基地的布局已基本完成,云贵生产基地已经成为除了金华以外的第二个生产制造中心。云贵基地、宁夏基地能源、原材料资源丰富,能源、原材料与人力成本都较金华低很多,目前云南的券投项目:“年产300万件铝合金汽车轮毂成品生产线项目”与“年产500万件铝合金摩托车轮毂项目”均按照计划在投资建设中,前期由于人员效率较金华低,未发挥出应有的成本优势,将在提出更大的成本优势,有利于公司降低生产销售成本,提升盈利能力。

2019年上半年,公司根据云贵基地、宁夏基地的资源、成本、地域优势,有效实施生产的平衡转移。销售方面,公司面对市场变化,快速调整,积极应对。汽轮产品AM市场销量有所下降,但东南亚、澳大利亚与国内零售市场均有不同程度的增长,公司利用泰国工厂优势,已经与多家客户达成意向协议;上半年,受发现经济下行,部分地区国六排放标准提前实施等因素影响,汽车产销处于低位,在整体汽车行业下滑趋势下,汽轮OEM市场销售下降较多,但是公司开拓了新的优质客户,为下半年OEM市场的稳定奠定基础。摩轮产品销售增长,主要得益于外销市场和国内市场的增长,随车市场下滑,国内销售有所下降,公司将积极应对市场环境与市场开拓。电轮市场由于新国标政策出台,导致市场波动较大,销量有所下降。

(2)优化海外布局,规避贸易摩擦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上半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出口销售收入的金额分别为86,430.34万元、91,676.02万元、128,436.75万元和56,430.18万元,分别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29.39%、42.74%、51.79%及43.99%。出口业务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较大。报告期内,公司汽车铝合金轮毂产品主要出口到日本、美国等国家,摩托车铝合金轮毂产品主要出口到印度及东南亚地区。近几年,我国汽车铝合金车轮出口遭到部分国家的反倾销调查,欧盟、欧亚经济联盟、印度等国家陆续对中国汽车铝合金车轮产品出台了反倾销税政策,降低了我国汽车铝合金车轮出口产品在该等国家的竞争力。

除欧盟于2017年裁定继续对原产自中国的铝合金汽车轮毂征收22.3%的反倾销税外,欧亚经济联盟于2019 年 3 月 29 日公布对原产于中国的铝制轮毂反倾销调查终裁裁决,所有中国企业的反倾销税率均为 33.69%,征收期 5 年。2017 年、2018 年及2019年上半年公司销轮产品对欧亚经济联盟国家出口分别为人民币765.34万元、人民币871.46万元及人民币230.39万元,占公司各年销售收入的0.29%、0.30%及0.18%。印度于2019年3月29日作出第一次反倾销日落复审肯定性裁决,此次反倾销日落复审,中国企业被裁定的反倾销税率分为两档:0.08美元/KG和215美元/KG,公司与其他三家企业被裁定的反倾销税率为0.08美元/KG,其余均为2.15美元/KG。公司被裁定的税率为最低税率,将为轮毂产品扩大印度市场提供竞争优势。

另外,中美贸易摩擦的不确定性仍然较大,可能导致对美出口关税税率大幅增长,进一步影响我国车轮出口形势。2018年7月10日美国政府发布了对价值2,000亿美元中国商品征收10%关税的商品清单,铝合金汽轮产品也在2,000亿美元商品清单之内。2019年5月10日,美国宣布对2,000亿中国商品加征关税从10%提高到25%,这对我国铝车轮对美出口带来极大的压力。

面对日益加剧的反倾销及反补贴等国际贸易保护措施以及国际贸易摩擦,公司采取以下措施应对:

①贸易壁垒方面:面对日益加剧的反倾销反补贴等国际贸易保护措施,公司各积极参与应诉工作,争取较好的税率。例如本次印度汽轮反倾销裁定,将为汽轮产品扩大印度市场提供竞争优势。

②中美贸易战方面,公司布局海外,在报告期内收购了沃森制造(泰国)有限公司,并投资建设年产300万件铝合金汽车轮毂项目,预计于2019年下半年一期投产,但此为应对目前以及未来可能的国际贸易摩擦提供了基础,提高企业竞争力,优化海外布局。公司依托泰国生产基地,与国外欧洲、美国等客户积极接洽,目前公司多家海外客户签订合作协议或框架订单。下半年将发挥出海外布局的优势。

③公司积极研究出口国家和地区的政策,正确把握国际经济环境,及时调整经营计划,提升经营管理效益,提高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2、技术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共申请专利40项,其中申请实用新型专利9项,外观设计专利31项。本年度共授权专利30项,其中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27项,发明专利累计授权18项。

3、质量方面

公司极为重视产品质量,建立了包括质量管理、质量检测、售后服务等在内的一整套完整的质量保证体系,并严格做制度化、程序化。通过精益生产、改善工艺流程、合理优化人员结构,提升生产订单及时完成率。公司严格贯彻执行各类体系建设要求,提升质量管理水平和产品质量,同时继续推行持续改进和精益生产,从全方位、多角度提升公司管控能力,继续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4、管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在财务管控、人力资源、设备资产、生产组织等重点模块结合信息化提升管理水平。在财务管理模块,持续推进资金管理(内部银行)项目,将线下业务转为线上单据处理,通过预算控制体系,加强各级经营者的资金概念,有效控制资金使用。在人力资源管理方面,与浙江大学合作围绕培训、绩效等人力资源关键模块优化人力资源管理水平。围绕“降本增效”核心,各职能部门、工厂积极开展各项改善活动。在生产组织、设备资产管理方面,利用物联网技术,着重打造 2 写字监控中心,提高了生产管理的效率。

5、资本运作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于2019年3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191号文核准),募集总金额为3.68亿元。持续扩大直接融资和改善银行贷款结构,借助权益性融资、直接融资,从而降低银行借款占比,更有效地发挥资金价值,减少财务费用,优化公司资本结构。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 审批程序 | 备注 |
|---|---|---|
|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以在境内上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 经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详见2019年4月23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2019-048)。 |
|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 经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详见2019年8月29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2019-076)。 |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范围增加

| 被购买方名称 | 股权取得方式 | 股权取得时点 | 出资额 | 出资比例 |
|---|---|---|---|---|
| VOSSEN MANUFATURE (THAILAND)CO.,LTD. | 新收购子公司 | 2019年1月9日 | 32,120,070.96 | 100.00% |

证券代码:002863 证券简称:今飞凯达 公告编号:2019-073

债券代码:128056 债券简称:今飞转债

#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8月28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9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葛炳灶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8名,亲自出席董事8名,其中何东挺先生、叶龙勤先生、虞希清先生、董水光先生、杨庆华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19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综合需要,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公司会计政策的变更主要是财务报表格式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公司当年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无影响,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四)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及审计工作的需要,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五)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9年9月17日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的相关议案。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63 证券简称:今飞凯达 公告编号:2019-074

债券代码:128056 债券简称:今飞转债

#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9年8月28日